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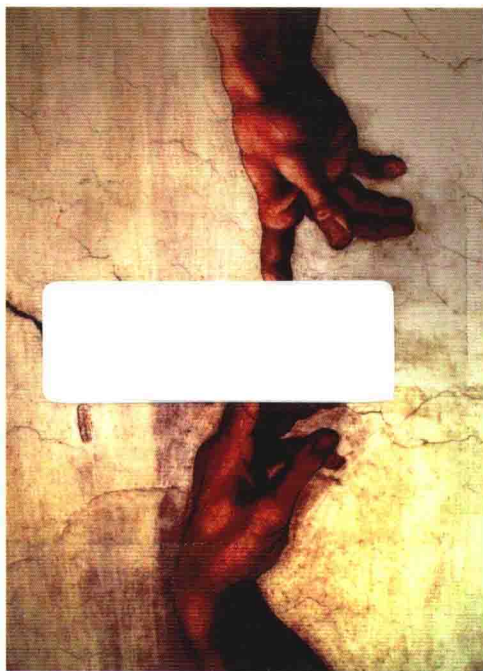
西方经典哥特式小说译丛

Caleb Williams

凯莱布·威廉斯传奇

[英] 威廉·戈德温 著

王爱琴 侯 阆 译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PRESS

凯莱布·威廉斯传奇

[英]威廉·戈德温 著

王爱琴 侯 圆 译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凯莱布·威廉斯传奇 / (英) 戈德温著 ; 王爱琴, 侯闾译. — 杭州 :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2016. 6

(西方经典哥特式小说译丛 / 蒋承勇主编)

ISBN 978-7-5178-1531-0

I. ①凯… II. ①戈… ②王… ③侯…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15432 号

凯莱布·威廉斯传奇

[英]威廉·戈德温 著

王爱琴 侯 闾 译

出品人 鲍观明

丛书策划 赵 丹

责任编辑 姚 媛

责任校对 丁兴泉

封面设计 林朦朦

责任印制 包建辉

出版发行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教工路 198 号 邮政编码 310012)

(E-mail: zjgsupress@163.com)

(网址: <http://www.zjgsupress.com>)

电话: 0571-88904980, 88831806(传真)

排 版 杭州朝曦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五象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1

字 数 265 千

版 次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78-1531-0

定 价 3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营销部邮购电话 0571-88904970

总 序

蒋承勇

哥特式小说,作为一种独特的文学类型,是由 18 世纪的英国小说家贺拉斯·沃波尔首创的。他的小说《奥托兰多城堡》作为黑色浪漫主义的发轫之作,不仅引领了当时的哥特式小说创作风潮,而且也成为随后而起的欧洲浪漫主义文学运动的动因之一。与某些昙花一现或盛极而衰的文学类型和文学流派不同,哥特式文学发展虽然经历了跌宕起伏,但依然顽强地生存了下来,并于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在西方复兴,还由文学扩展到其他文化艺术领域,基于哥特式文学创作的哥特式批评和研究也成为当代西方批评的一个热点。正如琳达·拜耳-伦鲍姆(Linda Bayer-Rerenbaum)在《哥特式想象:哥特式文学和艺术的扩展》(*Gothic Imagination: Expansion in Gothic Literature and Art*,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 Press, 1982)一书中写道:“十年前,当我开始研究哥特式主义时,‘哥特式复兴’才刚刚兴起。尽管哥特式文化现象已开始浮现,如电影《罗丝玛丽的婴儿》(*Rosemary's Baby*)已上映,但是‘哥特式主义’这个术语及其特定的含义,对当时的普通读者甚至学者都还很陌生,甚至最好的大学的英语系也很少开设哥特式文学课程。当我告诉朋友,我正在从事哥特

式主义的研究时,只有少数人熟悉这种文学类型,或者能够记起一部哥特式小说的名字。大多数人只是想掩饰自己的无知,礼貌性地笑一笑说:‘噢,这个太专了吧。’而十年后的今天,‘哥特式’这个词已是家喻户晓。最近,我在一家我最经常光顾的百货商场的书店里看到,在‘烹调类’和‘非小说类’图书旁边整整一个过道上都是‘哥特类’图书,超过一百种可供挑选。电影《驱魔人》(*The Exorcist*)——一部哥特式经典之作,比起先前的电影,吸引了更多的人,而小说《驱魔者》也售出七百多万册。过去十年中,我们耳闻目睹了超自然、占星术、哥特式科幻小说甚至经典哥特式文学的复兴。时至今日,人们很难看到在美国有哪所大学不开设哥特式文学课的。哥特式文学由于越来越受欢迎,其地位也已获得学界的首肯。”哥特式小说在18—19世纪的繁荣之中确立了它的美学范式和风格,并由此在西方文学中形成了哥特式文学传统。其后的发展也与时俱进。在19世纪,哥特式文学的新发展就是同现实主义融合,为该时期许多主流作家所用,如简·奥斯汀、狄更斯、勃朗特姐妹等。此外,哥特式也见于其他流派主要作家的创作,如霍桑、爱伦·坡、王尔德、亨利·詹姆斯、梅里美和波德莱尔等。他们要么创作了哥特式小说,要么在自己的创作中运用了哥特式风格和元素。到了20世纪,哥特式元素和风格为许多作家所青睐,哥特式文学再度出现繁荣,如福克纳、理查德·莱特、弗兰纳里·奥康纳、安妮·莱斯、托妮·莫里森等都创作了颇具特色的美国南方哥特式小说,其中不乏获诺贝尔文学奖的作家作品。当代美国作家斯蒂芬妮·梅尔的《暮光之城》小说系列以及由此改编的电影,更是让哥特式文学在全球读者和观众面前绽放异彩。

面对西方哥特式文学传统及其演进和当代复兴,面对西方哥特式文学和艺术研究持续不断的深入和拓展,我国学界对哥特式文学的研究显得相对滞后,理应引起外国文学研究者的足够关注。李伟

昉教授认为,英国哥特小说研究是一个新的富于挑战性的课题。之所以这样说,主要原因是:受以往既定的政治标准和阅读思维定式的影响,国内对产生于18世纪后期的英国哥特小说这样一个曾经深刻影响过19世纪以来西方文学的“黑色小说”流派,在译介和研究上显得非常滞后,国内读者对其还十分陌生。从国外方面看,20世纪80年代前,哥特小说的研究明显不足,且评价不高。80年代后,西方对哥特小说的研究出现日趋高涨的热潮。因此无论在国内还是国外,英国哥特小说都是一个值得充分重视并大有可为的研究领域。不过,据本人陋见,早在20世纪80年代,国内就已有学者开始关注哥特式文学了。我在上海师范大学读硕士研究生时,我们的老师朱乃长先生就要我们翻译亨利·詹姆斯的《螺丝在拧紧》作为翻译作业;正是从他那里得知,这是一部哥特式小说;也正是从那时起,知道西方文坛中还有哥特式文学这样一朵奇葩。2003年在台湾出版的高万隆教授译作——贺拉斯·沃波尔的哥特式经典之作《奥托兰多城堡》,正是他在朱乃长先生指导下的文学翻译习作。这是我见到的最早的中文译本了。此后,马修·刘易斯的《修道士》、玛丽·雪莱的《弗兰肯斯坦》和布莱姆·斯托克的《德拉库拉伯爵》等经典哥特式小说的中译本在国内不同出版社出版。

国内对哥特式文学的研究始于20世纪90年代。在其后的20余年间,哥特式研究形成了一定规模,且呈现多元态势:肖明翰、韩加明、高继海、高万隆等撰文梳理并探讨了英国哥特式小说的发展;黄善禄等从多维度深入解读了哥特式小说文本;李伟昉等对哥特式小说的美学理论及其渊源进行了追溯和探究。此外,李伟昉等还从比较文学的角度研究了英国哥特式小说。近几年还有不少文章从女性哥特文学的理论立场出发,对女性文学的经典之作进行重读和诠释。另外一个值得关注的现象是,近年来,英语语言文学或比较文学与世

界文学研究生的论文有许多都涉足哥特式文学研究。由此可见,伴随着国外“哥特式”的复兴,“哥特式”也逐渐成为我国外国文学研究的热点问题之一。

然而,遗憾的是,至今国内尚无西方哥特式文学经典的系统性翻译。有鉴于此,2011年,浙江工商大学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省级重点学科将“西方经典哥特式小说译丛”列为重点项目之一。“西方经典哥特式小说译丛”从起笔到付梓,历时五年多之久。这套译丛在国内首次以系列方式推出,无疑有助于推动国内读者对西方哥特式文学的了解,也有益于推动国内学界对哥特式文学的研究。第一批“西方哥特式经典小说译丛”选译了18—19世纪最有代表性的西方哥特式小说经典之作。之后,还将继续选译和出版20世纪的哥特式小说经典。我相信,这不仅是我们的期待,也是读者的共同期待。

本译丛的译者多为工作在高校教学和科研第一线的教师和学者,教学科研任务繁重,但他们不辞辛苦,为这套译丛的翻译付出了艰辛的劳动。在此,向他们表示敬意。此外,对于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对这套丛书在编校和出版方面所付出的努力也深表感谢。

译者序

威廉·戈德温(William Godwin, 1756—1836)是英国政治哲学家和著名作家,一生撰有政治理论、历史和小说等多方面的著作。《凯莱布·威廉斯传奇》(亦称《真相》)(1794)是他最著名的一部小说,被称为“悬疑”的典范,“政治哥特小说”的开山之作。

威廉·戈德温出生于1756年,早年受过严格的宗教教育,受其父亲影响,成为加尔文主义者,后倾向于圣德门教,继而又转变成为异教徒,最后脱离宗教,成为无神论者。1782年,他来到伦敦开始以写作谋生,是一位多产作家,其著作涉及政治理论、文学、历史、经济等多方面,如《政治正义论》(被认为是他最光辉、最精辟的论著)、《英联邦历史》和《论人口问题》等。戈德温于1797年与《妇女的权利》的女作者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Mary Wollstonecraft)结婚。在他们的女儿玛丽还不到一岁时,妻子就去世了。女儿玛丽·戈德温后来嫁给了珀西·雪莱,著有《科学怪人》一书,被誉为“科幻小说之母”。1801年威廉·戈德温又娶了克莱尔蒙特夫人。在妻子的帮助下,他于1805年创办了一家出版社,后于1822年倒闭,晚年生活拮据。戈

德温于 1836 年辞世。

《凯莱布·威廉斯传奇》在英国曾连续出了数版,并被科尔曼改名为《铁箱子》,搬上了舞台。美国作家查尔斯·布朗的第一部哥特小说《威兰》便是受其影响而创作的。自出版以来,《凯莱布·威廉斯传奇》就成为评论家们争议的主题,圣茨伯里教授称他为“第一个彻底的无政府主义者”;英国随笔作家威廉·黑兹利特在他的《时代精神》(1825)中称赞这本书“无论是情节的虚构,还是写作技巧,都是一部旷世之作。两个主人公之间彼此如何解脱应对的艺术,除了塞万提斯不朽的讽刺作品外,从来没有被任何文学作品超越”。戈德温在《政治正义论》中所阐明的许多原则在该小说中以真实生活的场景加以阐述。他得到了兰姆的赏识,称“他让我们在‘无声的画中’看到了社会的剧烈动荡”。

《凯莱布·威廉斯传奇》构思巧妙,共分三卷,第一卷浓墨重彩、淋漓尽致地刻画了一个家产丰厚、意志坚定、富有学识、热爱名声的豪侠福克兰。第二卷则塑造了一个暴戾的泰瑞尔,不断地刺激福克兰,逼得他困兽反搏,引发谋杀;桀骜不驯的好奇心驱动着凯莱布暗中调查,引发福克兰对他不遗余力的迫害。第三卷展开了主仆二人一系列的逃亡与追捕的冒险活动,惊心动魄,斗智斗勇。全书采用第一人称,让小说的主人公自己回溯事件,情节扣人心弦,悬疑吊足胃口,令人手不释卷。作者对种种戏剧性、令人难忘的情景及所演变出来的桩桩恐怖事件极尽描绘之能事,对人物的刻画,寥寥数词反复运用,却能收到一人多面的效果,人物个性跃然纸上。

《凯莱布·威廉斯传奇》在主题风格、人物塑造、心理刻画上独树一帜

一帜,值得读者去探索挖掘。是政治色彩、道德,还是哥特小说?抑或侦探小说?是单面人,抑或双面人?……你读了,你做主!

《凯莱布·威廉斯传奇》出版距今已经过去了两百余年,国内至今还没有汉译版本,本人颇为国内读者感到遗憾,幸有蒋承勇教授、高万隆教授慧眼,推出《西方经典哥特式小说译丛》,亦为国内读者之幸事。本人感谢两位教授的信任,担纲主译《凯莱布·威廉斯传奇》,历经五年的耕耘和期盼,现在终于付梓,与读者见面,可喜可贺!

囿于本书译者经验不足,水平有限,书中的错误在所难免,诚挚地希望广大读者及专家学者批评指正,以便日后可以进一步修订拙译。

作者新序

《凯莱布·威廉斯传奇》一直以来都得到公众不同寻常的喜爱。因此，“优秀小说”版权人猜想，甚至这部作品的写作模式和情节布局都会引起读者极大的兴趣。

1793年1月初，我完成了《政治正义论》一书。这在某种程度上被认为是我在智力成熟期完成的第一部作品，并且署有我的名字；大约到了2月中旬，该书出版了。感谢命运，让我认为我的笔成为我提供日常开支的唯一工具。由于帕特诺斯特街的书商乔治·罗宾逊先生的慷慨，使我在当时及之前近十年的时间，能写些普通的随笔来满足这些日常开支；这些随笔尽管不够成熟，但也有用，至于名字不提也罢。1791年5月，我计划写我最喜爱的作品，从而停止了一切可能妨碍该书写作的其他工作。我和罗宾逊签订协议，在该书的写作过程中，他定时定额为我提供生活必需的费用。到了最后，该书出版之日我已相当拮据，因此不得不仔细考虑接下来我应该从事什么行业。

我以前总是觉得自己有种使命感，它驱使我去创作一部虚构的冒险故事，在前文所提及的没有名气的随笔中，有两三篇属于这种类型。因此，现在有这样的计划也不显得突兀。

但是我现在的处境与以往大不相同。过去几年里，甚至几乎从

孩提时代开始，我总是和考利高呼：“我该怎么做才能流芳百世？怎样才能让未来变成我的时代？”

我已为之努力打拼了十年，而目标依然是那么遥远。我所写的东西往往一出版就夭折。我常常绝望得想要放弃这一事业，但又时时感到要再努力一番。

终于我构想了《政治正义论》。我相信，给自己树立名声的目标永远不可能仅靠跟别人学舌或者对别人说过的东西再做文章一蹴而就，尽管我可以想象自己以非同寻常的笔触优雅地讲述此类事情。我认为，要是没有点确实独创的东西，这个世界不会以任何特别的恩惠接受我的任何东西。基于长期以来对政治正义原则的反复思考，我说服自己能就这个主题，以专著的形式立即向公众提供全新、真实、重要之事。写作过程中，我变得更加乐观、更加自信。在此期间，我跟一些亲近的朋友讨论自己的观点，他们给了我很大的鼓励。该书尚未出版就小有名气，有一定数量的读者早已准备欣然接受。要是说出版时该书在读者中的接受度远没有达到我保守期盼的程度，那是一种假谦虚。因此，在我创作期间及书出版之后，我的心气不断提高，以致现在让我不愿屈尊做些微不足道的小事了。

我开始有了虚构一部冒险小说的想法，在某种程度上，这部小说的与众不同之处在于它将引起人们强烈的兴趣。为实现这一想法，我首先虚构了故事的第三卷，其次是第二卷，最后才是第一卷。我致力于构思一系列逃亡与追捕的冒险活动，时时刻刻承受大难临头这种重压的逃犯，以及足智多谋，将被害人不断陷于一种极度可怕的惊恐之中的原告。这就是第三卷的计划。接着我得构思一种突发的、触目惊心的情景，刺激着原告，使其不停地侵扰被害人，不停地使他惊恐，不允许他有丝毫宁静、安全的喘息机会，不达目的决不罢休。我认为这些最好是能由秘密的谋杀案来实现，而无辜的受害者难以

克服自己的好奇心，受到驱使不断地调查下去。这样凶手就有足够的动机迫害这个不幸的发现者，可能剥夺他的宁静的生活、体面的身份、良好的信誉，还要永远地控制他。这就构成了第二卷的主线。

第一卷的题材还有待构思。为给第三卷的可怕事件做铺垫，有必要把原告塑造成财富丰厚、意志坚定、不易受挫、富有学识的人。要是他一开始并不具有天生的和蔼可亲的行为举止和美德，我的小说就无法引起读者强烈的兴趣，所以他首度被迫卷入凶杀案，引起了人们深深的遗憾，而且或多或少应该被看作是他的美德本身造成的。也就是说，让他成为整个冒险传奇故事的主人公是必需的，这样，每个读者都会崇拜他的崇高品质。这些题材足以构成第一卷的内容了。

我觉得，像这样将计划创作的一系列冒险活动从结局开始往前回到开头的构思方式有一个很大的优势，就是故事情节的前后统一得到了绝对的保证。认真构思的小说精神与读者兴趣相一致才能牢牢抓住读者，任何其他方式都几乎无法取得同样的成功。

我花了两三周的时间去虚构并记录下小说的线索，然后开始认真、有条不紊地写作。在这些线索中，我首先完成第三卷，接着继续写第二卷，最后努力完成第一卷。我将两三张印刷信纸叠成八开本，在上面写满了各种备忘细节。再草拟出整个故事的时间线，我写得非常简洁，但足够清晰，确保能完整回忆起它们的意思，并以二至六行为一小段。

然后，我就着手从头开始写这部小说。大多数情况下每一天都只写一小部分，只有灵感降临时才动笔。我有一条准则，兴致不是十分好的时候写的东西会糟得不能再糟。既然如此，偷懒要比勉为其难的勤勉好过千百倍。偷懒只是浪费时间，可能第二天就会像以往一样有进展。这仅仅只是日程上浪费了一天罢了。一段文章写得无

力、平淡、情绪不对，就会形成干扰，就不太可能再更改纠正。因此我开始写后，有时候一个礼拜甚或十天一行字都没有写出来。然而后来结果都一样。平均起来，《凯莱布·威廉斯传奇》每一卷都不多不少花去了我四个月时间。

然而，必须承认，除了几次间隙以外，整个写作过程中我的心都处于高度兴奋的状态。我千百次地对自己说：“我会写出一部小说，将在读者的心中开创一个新的纪元。读了该小说以后，每个人都会和之前的自己不一样，多少发生点改变。”——我毫不掩饰将这些话都写了下来。我知道这听起来简直自命不凡得令人怜悯。但这种心态，也许就是不遗余力进行创作后的作家应当拥有的。不管怎么说，我已近四十年没有表达过这种自负的兴奋感了。

第一卷完成约十分之七的时候，一位故交硬要我将稿子给他好好读读。第二天归还时，他夹了一张便条，上面写着：“我归还稿子是因为我答应要还。如果我能随心所欲，早已将它扔进火里。如果你固执己见，这本书必将葬送你的文学名声。”

无疑，我不想盲从批评家好友的判断。然而，我至少深深地担忧了两天后才从打击中恢复过来。读者可以想象到我的处境。我不想盲从好友批评家的判断，但这就是我得到的一切。这是我第一次经历不带偏见的评议。对我来说那代表了所有的人。我不能再听取他人的意见，也没打算这样做。如果这样做了，我怎么就能断定第二个、第三个的评价就比第一个好呢？那么结果又将会是什么？不，除了保持自己的真诚，我别无选择。凭着这样的决心，我变得坚忍不拔。我决定继续坚持到最后，尽可能相信一切如我所希望的那样，并祈求人们能等到最后尘埃落定的时刻。

就如更为平常的做法一样，我开始以第三人称叙述这个故事。但很快我就不满意了。然后我采用第一人称，让小说的主人公自己

来回溯事件，我后来的小说类作品都使用了这种模式。至少这一模式极其适合我的描述风格，我可以分析个人内心的活动，我的想象力得到了最大的自由，我用想象的解剖刀追查、揭开环环相扣的动机，记录下逐渐积累起来的冲动。这种冲动使那个我必须浓墨重彩描述的角色采取特别的行动方式，他们后来就是这样行动的。

我确定了小说的主题后，就按照常用的方法去收集以往那些跟我的小说主题相关的作家的作品。我从来不担心这样做会有盲目剽窃前人的危险。我想，我有属于我自己的见解，这让我不会去剽窃他人。我读其他作家的作品，或许能领会别人已经做了什么，或者更恰当地说，我的心和思想强行登上了特别的列车，在某种意义上和前辈们前往同一个目的地，然而，我沿着自己的道路前行，根本没去注意他们行进的方向，并且也不屑询问是否有可能不久之后，他们的车是否会跟我的一致。

就这样，写《凯莱布·威廉斯传奇》时，我从头到尾仔细读了一部有了点年份的书，书名叫《德·圣法兰吉小姐的冒险》。故事讲述了胡格诺派教徒遭受最严重迫害时期一位法国新教徒惊恐至极地穿越法国的逃亡经历。她始终处于恐惧之中，总是在千钧一发之际绝处逢生，安身之地总是遭到袭击，简直没有片刻的安宁。我还翻阅了一本厚重的名叫《天网恢恢》的汇编材料。书中，上帝无所不在的眼睛自始至终跟随着罪犯，揭露隐藏在深处的事实，并公之于众。我对《纽盖特监狱大事记》和《海盗的生活》很熟悉。同时，只要投入精力写成的小说都很合我意。这些作家们和我同探一矿脉，尽管我们追寻的岩脉不同，我们都在忙于探索内在的心灵与思想，追踪在各种生活场景中人与人之间可能出现的各种不同的邂逅与冲突。

《青须公的传说》是极好的恐怖故事的代表，我并不打算从中获得点子，我更乐于寻找《凯莱布·威廉斯传奇》与它的相似处。福克

兰就是我的青须公，他犯下了滔天罪行，一旦败露，可能会激起全世界对他的仇恨。凯莱布·威廉斯就是青须公的妻子，尽管受到警告，还要执意寻出被隐藏的秘密；成功找出秘密时，却怎么努力都逃脱不了其严重后果。就像青须公的妻子在清洗沾满血污的房间钥匙时，每当她清洗了一面的血污，就会发现另一面的血污清晰得令人可怕。

开始写到第三卷开头的时候，我发现自己彻底陷入了僵局。我用胳膊托着腮，从1794年的1月2日一直到4月1日，没有一点进展。以往在持续的写作过程中也出现过类似的情况。弓不能永远拉紧。

“长期工作后容许偷个懒。”

然而，我努力让心绪安定下来，不想因我自己有失教养、断断续续的恍惚精神而让读者遭罪。当我终于恢复过来，我就变得认真而急不可耐，在那一个月里写作速度不降反升，一口气写到了结尾。

至此，我真实记录了创作这部长篇小作的写作模式和构思的真正过程。完成后，我很快就意识到，在某种程度上我等于什么也没做。书中有多少平淡无趣的内容啊！对我来说这是多么不相称啊！时不时，作者毫不掩饰，来回摇晃像个醉汉。但是，当我完成全书时才意识到，自己到底都做了些什么？写本书供男孩女孩闲暇时消遣，写个故事让他们草草地乱翻一气，无精打采、胆颤心惊地囫圇吞枣般读完，不加“咀嚼”和“消化”？在这一点上，有个很有学问的读者同时也是卓越的批评家，他的话给我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任何一个作者可能都曾经遇到过他（不幸的约瑟夫·杰拉尔德）。他告诉我某个深夜收到了我的书，到他闭目休息时已经看完了全书。因此，花了我12个月心血，无休无止的焦心纠结和勤奋劳作，让我陷入绝望、现又被唤起并振奋了非凡活力的这本书，他几小时内就看完了，合上书，然后靠在枕头上，睡着了，醒来后精神焕发地喊道：

“明天去清新的树林、崭新的牧场。”

我本来认为我在这里说过一些有关《圣利昂》和《弗利特伍德》的构思。但是我能想起的关于这个主题的一切将留待下文。

1832 年 11 月 20 日